

证券代码：834058

证券简称：华洋赛车

公告编号：2025-009

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相结合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5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卢雅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的《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4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,公司对 2024 年度公司股份、业务、管理、财务等情况进行了总结,并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的《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6)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数据，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、项目进行情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，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拟定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63,334,698.93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6,557,983.24 元。公司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6,087,050 股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95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3,371,794.75 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内控程序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）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内控自我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针对内部控制情况委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编制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审计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的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关于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、监事，2025 年度薪酬按照其在本公司所担任的行政岗位领取薪酬，不领取董事、监事职务报酬。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、监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，亦不领取董事、监事职务报酬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，其薪酬由基本年薪、绩效年薪构成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的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5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监事为卢雅、果玉姣、吴银娟回避表决。

3.表决结果:

因本议案所有监事均回避表决, 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